

##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在公司1号会议厅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为3人，监事会主席周波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逐项认真审议，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报告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（二）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三）以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(四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(五)以 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经验丰富,审计人员勤勉尽职,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(六)以 3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办理票据质押的议案》。

(七)以 3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规定,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八)以 3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: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能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各项经营风险,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#### 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